

##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持有人。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会秘书彭敏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的持有人 335 名(不含预留份额)，实际出席持有人 335 名，代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份额为 185,031,000 份，占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份额总数(不含预留份额)的 100%。

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张翀宇、张竞、彭敏、高日明、董人美、李宁、陈九连、李荣合计 8 人自愿放弃其在持有人会议的提案权、表决权；前述 8 名持有人代表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6,167.70 万份，因此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为 12,335.40 万份。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份额为 12,335.40 万份，占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有效表决份额总数的 100%。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持有人会议审议情况

经逐项认真审议，与会持有人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 (一)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持股计划》《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设立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

管理委员会，作为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监督管理机构，代表持有人行使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资产所对应的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名，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与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123,354,000 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

##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赵丽霞、闫亚、关海峰为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其中赵丽霞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上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未在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单位担任职务，且不与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与前述主体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 123,354,000 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

同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赵丽霞为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

##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持股计划》《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授权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行使下列职权：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 2、代表全体持有人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
- 3、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认购事宜；
- 4、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 5、代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6、管理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分配；

7、根据本计划相关规定及持有人会议授权，决定持有人的资格取消以及被取消资格持有人所持份额的处理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回收、承接及对应收益分配安排）；

8、根据本计划相关规定及持有人会议授权，收回持有人因个人考核不能解锁的份额，并指定符合条件的员工进行受让或择机出售相应份额；

9、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继承登记；

10、根据持有人会议授权，制定、决定、执行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公司配股、增发、可转债等再融资事宜的方案；

11、根据持有人会议授权行使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管理职责，包括但不限于负责管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含现金资产）、在锁定期届满后售出公司股票进行变现、使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现金资产（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存款、银行利息、公司股票对应的现金红利、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其他投资所形成的现金资产）购买公司股票或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证券、理财产品及货币市场基金等现金管理工具等；

12、持有人会议授权或本计划授权的其他职责。

本授权自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123,354,000 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

特此公告。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